

证券代码：300953

证券简称：震裕科技

公告编号：2024-133

债券代码：123228

债券简称：震裕转债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6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经全体出席董事推选，会议由董事蒋震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蒋震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经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具体人员如下：

（1）战略与决策委员会

蒋震林先生担任战略与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梁鹤先生、阮殿波先生担任战略与决策委员会委员。

(2) 审计委员会

楼百均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蒲一苇女士、阮殿波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蒲一苇女士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楼百均先生、洪瑞娣女士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4) 提名委员会

阮殿波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楼百均先生、蒋震林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及实际工作需要，由公司董事会提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蒋宁先生为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董事会提名委员对上述候选人任职资格无异议，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及实际工作需要，由总经理提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梁鹤先生、张刚林先生、周茂伟先生、彭勇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董事会提名委员对上述候选人任职资格无异议，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及实际工作需要，由公司董事长提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彭勇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董事会提名委员对上述候选人任职资格无异议，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及实际工作需要，由公司总经理提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赛萍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时董事会提名委员对上述候选人任职资格无异议，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实际工作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郭银芬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11 日